

彪佳路(规划香林大道-冠城国际段)、文明路(柯南大道-胜利西路)、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育才路(柯南大道-春望路)电缆  
招标

(招标编号: CG20170633)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 : 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越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8年1月

# 目 录

关于彪佳路(规划香林大道-冠城国际段)、文明路(柯南大道-胜利西路)、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育才路(柯南大道-春望路)电缆招标公告 .....	3
一、前附表 .....	5
二、投标人须知 .....	7
三、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1
四、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11
五、招标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12
六、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	13
七、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	17
八、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废标条款.....	18
九、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9
十、其他事项 .....	19
附件一: 投标函 .....	21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2
附件三: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23
附件四: 投标承诺书 .....	24
附件五: 投标提问书 .....	25
附件六: 答疑纪要 .....	26

# 关于彪佳路(规划香林大道-冠城国际段)、文明路(柯南大道-胜利西路)、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育才路(柯南大道-春望路)电缆招标公告

公告时间：2018年1月3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浙江越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彪佳路(规划香林大道-冠城国际段)、文明路(柯南大道-胜利西路)、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育才路(柯南大道-春望路)电缆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CG20170633

二、招标项目名称：彪佳路(规划香林大道-冠城国际段)、文明路(柯南大道-胜利西路)、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育才路(柯南大道-春望路)电缆招标

三、招标项目概况(包括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电缆 vv-0.6/1kv-5\*25：14300米，招标预算价约 105 万元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 ①诚信经营，2014年以来无违反招投标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
- 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发改委、人民法院等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投标报名；
- ③投标人必须是电缆的生产厂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的时间和方式：

自公告之日起至 2018年1月11日 16:00 时截止，由投标人自行在网上下载。

七、投标截止时间：2018年1月23日上午10时30分。

八、投标地点：绍兴市柯桥区华齐路1066号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243号窗口。

九、开标时间：2018年1月23日上午10时30分。

十、开标地点：绍兴市柯桥区华齐路1066号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号交易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20000 元。

交款时间：2018年1月18日23:59时前。

交付方式：限电汇、网银，其他方式将不予认可，以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到帐为准。

收款单位(户名)：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银行账号：投标人需进入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后进入网上投标系统，选择拟投标项目并按要求操作成功后自动生成，每个投标单位单独一个账号（在网上投标系统中自行查看）。

## 十二、其他事项：

1、凡参加绍兴市柯桥区招标采购的投标人均需办理投标人信息入库登记，按要求提交入库信息资料并办妥投标 IC 卡。如未完成投标人信息入库登记，将无法登录进入网上投标系统。具体详见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sxxztb.gov.cn>)，联系电话 0575-84130786。

2、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后至投标保证金交款截止时间前，潜在投标人提出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可允许其获取，但该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应在采购文件载明的投标提问截止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

###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详细地点：柯桥区鉴湖-柯岩旅游度假区

联系人：诸佳丽

联系电话：0575-84366585

传 真：0575-84366527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越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点：绍兴市柯桥区湖西路 1176 号

联系人：马跃

联系电话：85569077

传 真：0575-85560088

## 一、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综合说明	1. 招标项目名称： <u>彪佳路(规划香林大道-冠城国际段)、文明路(柯南大道-胜利西路)、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育才路(柯南大道-春望路)电缆招标</u> 2. 招标项目内容： <u>VV-0.6/1kV-5*25: 14300 米。</u> 3. 招标预算价： <u>105 万元</u> 4. 招标项目交货地点： <u>柯岩</u>
2	资金来源：	<u>自筹</u>
3	投标资格： <u>①诚信经营，2014 年以来无违反招投标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②本次招标不接受被发改委、人民法院等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投标报名；③投标人必须是电缆的生产厂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u>	
4	投标有效期： <u>60 天</u> （日历天数）（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5	投标保证金金额： <u>20000 元</u> 人民币。 交款时间： <u>2018 年 1 月 18 日 23:59 时前</u> 。 交付方式： <u>限电汇、网银，其他方式将不予认可，以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到帐为准</u> 。 收款单位（户名）： <u>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 开户银行： <u>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u> 银行账号： <u>投标人需进入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后进入网上投标系统，选择拟投标项目并按要求操作成功后自动生成，每个投标单位单独一个账号（在网上投标系统中自行查看）。</u>	
6	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为： <u>合同价的 5%</u>	
7	质量要求： <u>合格</u>	
8	现场勘察： <u>由投标人自行踏勘</u>	
9	供货时间： <u>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u> 。	
10	招标文件的获取： <u>自公告之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11 日 16:00 时截止，由投标人自行在网上下载</u> 。	
1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u>2018 年 1 月 12 日 16 时前</u> 在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提交。注明： <u>投标提问书中需写明投标人名称（盖公章）、联系人、联系电话</u> 。	
12	招标人书面澄清（答疑）的时间： <u>2018 年 1 月 16 日 16 时前</u> 在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回复。	

13	<p>投标文件份数：  <u>商务标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价格标一式5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4份；资格、资信证明文件正本1份。正本、副本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u></p>
14	<p>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u>2018年1月23日上午10时30分</u>，投标文件送达地址：<u>绍兴市柯桥区华齐路1066号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243号窗口。</u></p>
15	<p>开标时间：<u>2018年1月23日上午10时30分</u>          开标地点：<u>绍兴市柯桥区华齐路1066号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号交易室。</u></p>
16	<p>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1. 请各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将投标文件递交到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243号窗口，并办理刷卡手续。</p>
17	<p>样品要求（包括样品内容、数量，样品提供时间、地址等要求）：<u>    /    </u></p>
18	<p>解释：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p>
19	<p>监管机构：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575-84130780</p>
20	<p><b>本项目设上限价，本次招标的上限价为<u>104</u>万元。超过上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b></p>

## 二、投标人须知

### 2.1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2.2 合格的投标人

凡符合前附表第 3 项要求，有生产（或供应）、服务能力的国内企业，在国内注册的外国独资或中外合资、合作企业，符合并承认和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者，均可参加投标。

### 2.3 联合投标

#### 2.3.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

投标人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如有疑问，须按前附表的时间要求，在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进行提问，逾期不再接受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招标人将在答疑回复截止时间之前，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予以解答，答复将在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2.5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

2.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2.5.2 修改或补充通知将以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形式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或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各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2.5.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修改或补充通知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2.6 现场勘察

2.6.1 为使投标人对本招标项目情况有所了解，投标人自行组织对项目所在场地及周围环境进行现场勘察，以便获取由投标人自行负责编制投标文件和签订合同所需的一切资料。现场勘察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6.2 现场勘察完毕，将认为投标人已了解现场情况，并充分理解了为之所承担的风险、义务和责任。

2.6.3 在现场勘察过程中，投标人应承担在此期间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损坏的责任，无论何种原因所造成，招标人均不负责，如由此导致招标人承担责任的，招标人有权向该投标人行使追偿权。

2.7 招标文件作为报价、评标、定标、签订供货（含安装调试）合同的依据。如有异议，应在招标答疑时提出。否则，将视作认同。

2.8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9 投标文件的组成与编制**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由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商务标、价格标共三部分组成。上述投标文件的各部分应装订成册分别单独封装，资格（资信）证明文件按第三章节顺序编制，其他应包括下列内容并按以下顺序编制：

#### **2.9.1 商务标：**

2.9.1.1 投标函（附件一）；

2.9.1.2 投标承诺书（附件四）；

2.9.1.4 优惠条件（如有）；

2.9.1.4.1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价格、运输、保险、付款条件、售后服务、技术服务等方面的优惠。

2.9.1.4.2 当优惠条件涉及“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各项费用时，必须与投标价格相统一。商务标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

2.9.1.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 **2.9.2 价格标**

2.9.2.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附件三）；

2.10 投标人必须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表格格式，但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见附件及附表）。招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表格格式，投标人可以自拟。

2.11 投标人必须递交书面售后服务承诺。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投标人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服务承诺如有前提设定的，应明示，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的；服务如涉及费用，也应明示，否则将被认为是免费的。

### **2.12 投标文件的份数与正副本**

2.12.1 投标文件的份数要求详见前附表第 13 项。正本、副本文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12.2 正本、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修改部分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2.13 投标文件的密封**



2.13.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商务标、价格标、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分别用独立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商务标”、“价格标”、“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字样。密封口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2.13.2 未按本须知密封、标记和投递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对其后果负责。

2.14 密封投标文件是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最终文件，投标截止后不再接收补充文件。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询标不包括对投标人遗漏文件的索要。

2.15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 2.16 投标有效期

2.16.1 投标有效期详见前附表第4项。

2.16.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经招标管理机构核准，招标人可以用在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需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失去他的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他的标书，但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期内，本标书关于投标保证金的退还与否的规定仍然适用。

## 2.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7.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可以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与撤回，须以书面形式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通知送达招标人。

2.17.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能更改投标文件。

2.17.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标书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日期终止日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 2.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18.1 为了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个别地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包括单价分析表，但不接受投标人任何主动的澄清、说明或辩解。有关澄清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署，但不允许更改投标文件中的价格或实质性内容。

2.18.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 2.19 投标文件符合性的确定

2.19.1实质上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应该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范相符,无重大差异或保留。所谓重大差异或保留是指对招标项目的范围、质量、项目的实施与运用产生重大的影响,并对其他按合理价格提交了实质上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19.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正或撤消其重大差异或保留使之符合要求。

## 2.20错误的修正

### 2.20.1确定中标候选人前(评标过程中)的修正方法:

评标委员会应对确定为实质上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修正此类错误的原则如下:

2.20.1.1同一产品出现两种以上不同价格时,取其低的报价核算;

2.20.1.2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20.1.3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之总和同总额之间不一致时,应以标出的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总额为准,并修改单价。

### 2.20.2确定中标候选人后的修正方法:

2.20.2.1同一产品出现两种以上不同价格时,取其低的报价核算;

2.20.2.2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

2.20.2.3合价之和与总报价不一致时,以总报价为准,按总报价占调整前的合价之和的比例调整合价,并修改单价;

2.20.2.4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0.3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任何投标人主动提出的对投标报价及单价、合价的调整。

2.20.4投标文件报价,正本与副本不符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2.20.5按以上原则进行错误修正,调整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若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且其投标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 2.21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三、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开标时，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人员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如初步审查结果有异议的，交由评标委员会审定（若该项目没有组建评标委员会，则由招标人审定）。

#### 3.1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单独封装，仅需提供正本一份。包括下列内容：

- 3.1.1 营业执照副本（开标时随身携带原件，文件中装订复印件，需盖公章）；
- 3.1.2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文件中装订复印件，需盖投标人公章）；
- 3.1.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二）；
- 3.1.4 全权代表身份证（开标时随身携带原件，文件中装订复印件，需盖投标人公章）；

### 四、投标报价要求、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和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

#### 4.1 投标报价及相关要求：

4.1.1 本次招标以人民币报价，本次招标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因承包本次招标项目供货所需的电缆价款、运输、装卸、缺陷修复、税费等一切相关的费用。

4.1.2 投标人的报价必须是本标书所要求的全部项目投标价的总和，并以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清单中提供的单价及总额价为依据。

4.1.3 各细目单价应报综合单价，包括一切与供货相关的费用。

4.1.4 投标人必须填报各项目单项的价款，今后招标量如有增减，其总价款则按实以单项价款调整。

4.1.5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1.6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不得漏填项目，否则当实施合同时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与金额的项目，将不予支付，并认为此项目费用已包括在价格表的其他项目的单价和金额之中。

4.1.7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按招标人提供的格式要求填写（格式附后，格式不得随

意变动，变动者为无效)。

#### 4.3 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完全了解招标货物的技术规范和要求以及商务条件后，编制投标文件。

#### 4.4 投标保证金：

4.4.1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须以电汇、网银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及交纳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前附表第 5 项。

4.4.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可以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而予以拒绝。

4.4.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4.4.4 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待交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前附表第 6 项。

4.4.5 中标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4.4.5.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4.4.5.2 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4.4.5.3 对评标定标施加影响，扰乱正常的开标秩序的；

4.4.5.4 提供虚假材料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4.4.5.5 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4.5.6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4.4.5.7 拒绝接受招投标监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4.4.5.8 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4.6 履约保证金待履行供货(含安装调试)合同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 五、招标项目的技术规格、要求和数量，包括附件、图纸等

#### 5.1 招标原则：

5.1.1 本着“实用、可靠、先进、经济”的原则，充分利用现有资源，结合招标人的具体情况和实际工作需求进行配置。

#### 5.2 采购物品名称、数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	------	----	----

一、彪佳路			
1	电缆 vv-0.6/1kv-5*25, 带 de 接地保护线	m	6200
二、文明路			
2	电缆 vv-0.6/1kv-5*25, 带 de 接地保护线	m	2700
三、春望路			
3	电缆 vv-0.6/1kv-5*25, 带 de 接地保护线	m	3300
四、育才路			
4	电缆 vv-0.6/1kv-5*25, 带 de 接地保护线	m	2100

### 5.3 技术要求:

5.3.1 投标人提供的材料必须严格遵守电缆国家标准。

5.3.2 投标人必须提供电缆质保单或产品合格证。

5.3.4 必须满足电线电缆国家标准。

### 5.4 其他

5.4.1 除非采购人另有要求, 中标人必须按采购人有关国家规范和标准生产, 未提到的其他规范和标准, 只要与本项目有关, 中标人都必须遵照执行。

## 六、合同主要条款及合同签订方式

### 6.1 签订合同:

中标供应商以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中标公示为依据, 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不计息)。

### 6.2 合同组成:

6.2.1 本项目的合同文件包括下列附件: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充文件), 投标文件(包括投标补充文件), 答疑纪要, 询标纪要, 中标通知书, 合同履行中双方就有关问题协商达成的纪要或补充协议, 项目技术文件(包括安装图纸、会议纪要、变更联系单等其他技术资料)等。所有附件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3 合同主要条款

6.3.1 **承包范围:** 按招标文件内容。

6.3.2 **承包方式:**

本项目承包方式在约定范围内实行包项目总造价、包货物量、包安装、包供货安装时间、包维修、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管理的承包方式。

### **6.3.3 工期要求**

6.3.3.1 货物供应完成时间详见前附表第9项。

### **6.3.4 技术要求**

6.3.4.1 所有投标的货物、设施必须满足相应标准或使用要求。

6.3.4.2 本项目应遵照国家的有关技术（验收）规程、规范、标准。

### **6.3.5 质量要求**

6.3.5.1 合格，且必须符合本标文第五部分所有条款要求。

6.3.5.2 所有的货物进场时须同时提供货物出厂合格证书、检测报告。国外生产的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原产地证明、商检证明等。

6.3.5.3 所有货物必须在检验合格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用于本项目。

6.3.5.4 招标人有权监督、检查、检验中标人的货物质量，整改方案须经招标人认可后方能实施，中标人应把货物质量放在首位，加强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认真地执行技术标准和规范。

6.3.6 中标人在供货中如发生质量事故（责任由中标人全部承担），应及时报告招标人。做到及时查清事故原因，分清事故责任，并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一般质量事故的处理方案应送招标人共同研究实施；重大质量事故的处理按国家相关条例执行。

6.3.7 中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全新，完全符合本标文第五部份中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由于投标人所供产品质量问题引起并对工程造成损害的所有损失由投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6.3.8 清除不合格的供货所增加的全部费用和造成工期延误由投标人负责，造成工期延误，投标人应按每天3000元的逾期违约金支付给招标人。

6.3.9 保修期内由于中标人的产品质量或中标人的其它责任造成的缺陷，则应由中标人负责修复直至检验合格为止，并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费用，保修期为二年。

### **6.3.10 货物的供应**

6.3.10.1 按招标文件内容和要求；

6.3.10.2 中标人必须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进行货物供应，擅自供应的货物招标人不予以认可。

### **6.3.11 货物款的支付**

6.3.11.1 全部货到位并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款的97.5%，余款2.5%作为质量保证金，

在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二年后的10个工作日内付清。

6.3.12 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同时提供（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相应税费）

#### **6.3.14 招标人职责**

6.3.14.1 招标人负责对货物质量、货物安装质量进度和合同执行进行监督检查。

6.3.14.2 组织验收和结算。

#### **6.3.15 中标投标人职责**

6.3.15.1 供货前，中标人应熟悉现场环境及做好其他各项准备工作，费用由中标人自理。

6.3.15.2 在合同实施中，中标人应兑现投标书中的所有承诺。

6.3.15.3 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本项目技术要求强化现场原始记录和检测，确保货物质量。

6.3.15.4 中标人在货物供应期间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中标人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6.3.15.5 中标人必须在约定时间内组织供货，确保如期完成。

6.3.15.6 当具备验收条件时，中标人应提前十天将验收报告送至招标人，并由招标人组织验收。

6.3.15.7 中标人的计划进度安排、质量监督、协调管理、安全文明施工，应完全接受招标人对本项目的统一管理，完成后将归档技术资料交予招标人。

#### **6.3.16 验收**

6.3.16.1 验收以招标文件和技术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安装技术要求为依据。

6.3.16.2 供货安装完成后，中标投标人应该向招标人提交申请验收报告，并且提供主要货物的出厂合格证书（或报告）、检测报告等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若中标投标人未能按照上述要求履行的，导致无法及时验收的，则须由中标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6.3.16.3 验收必须符合国家、地方有关规范、标准及设计要求。

6.3.16.4 符合验收条件的，由招标人组织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地方有关规范、标准及设计要求进行验收。验收后中标投标人应按照验收中提出的意见整改。

6.3.16.5 整改完毕且复验合格后将本项目货物交给招标人使用，完成日期以通过复验日期为准。

6.3.16.6 招标人在中标投标人送货、安装、调试后对货物服务进行检查验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投标人应负责根据合同及招标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或更换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6.3.17 违约责任及奖罚

6.3.17.1 安装完成经验收，不能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无偿返工，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作违约论处。

6.3.17.2 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货物供应及安装的，每逾期一天，按本招标文件7.1处理（非中标投标人原因除外）。

6.3.17.3 因中标投标人违约造成终止合同的，则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作违约论处。

6.3.17.4 因招标人违约造成终止合同，招标人应退还中标投标人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同时支付给中标投标人履约保证金同等金额的违约金，但属执行国家行政指令造成的合同终止，不支付违约金。

### 6.3.18 争议解决

6.3.18.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6.3.18.2 如经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时，可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如其中一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可按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6.3.18.2.1 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招标人所在地的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6.3.18.2.2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6.4 其他要求：

中标投标人必须按规定程序和有关要求实施，供货过程中的各种意外，其责任由中标投标人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6.5 变更：

6.5.1 招标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招标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招标金额的百分之十。

6.5.2 当变更只是招标量增减时，按投标所报的单价进行结算。

### 6.6 专利权

6.6.1 投标人应承诺保护招标人在使用合同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由投标人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相关法律责任，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和法律上责任。

### 6.7 结算原则



6.7.1 招标文件、招标答疑会议纪要、中标投标人的中标报价等作为结算依据；

6.7.2 中标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再调整，经招标人分级审批认可的数量增减，在结算时按中标单价按实调整。

6.8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天内

6.9 **售后服务要求：**

6.9.1 中标单位须提供从验收合格之日起，二年的免费质保期和三年免费保修服务。投标人承诺超过本要求的，以优惠者为准。无论在质保期内还是质保期满后，中标单位负责对其实施的项目提供现场服务。要求中标人在接到招标人的电话后24小时内响应到达现场，并最迟在第二个工作日内排除故障，2个工作日内不能修复的，必须采取临时调换等措施，以保证招标人的正常使用。

6.9.2 投标人若有其他服务承诺，也将一并执行。

6.9.3 中标投标人必须将公司的服务热线明确告知招标人。

6.10 招标人应当自招标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将招标合同副本报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备案。

6.11 **其他**

6.11.1 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不存在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一致的条款。如果存在任何此类不一致的条款，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 七、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

7.1 交货（含安装调试）和提供服务的时间：本采购项目的交货的时间详见前附表第 9 项，延期赔偿金按 3000 元/天计。并要求在投标书中予以承诺，否则可作为无效标论处。招标人由于某种原因需延长工期时，违约金可不计，中标投标人也不作任何赔偿。

7.2 投标人应明确说明具体的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投标人所提供的必须是合法生产的货物和服务，并能确保在中标合同有效期内按照合同中规定的要求及时交付。

## 八、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废标条款

### 8.1 开标:

8.1.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在三家及以上的,由招标人组织进行开标。

8.1.2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开标会由招标人主持,招标人代表、评委、委托方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8.1.3 投标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法人代表参加的,应带本人身份证原件,非法人代表参加的,应带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8.1.4 开标时,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及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8.1.5 开标顺序为:先查验资信证明文件、其次开商务标、最后开价格标。资格(资信)证明文件或商务标经过评标委员会评审未获通过的,将不再开启价格标。

### 8.2 评标:

/

### 8.3 定标方式:合理低价法

8.3.1 具体采取由投标人根据招标人所需的彪佳路(规划香林大道-冠城国际段)、文明路(柯南大道-胜利西路)、春望路西延(乔波滑雪馆-香林大道)、育才路(柯南大道-春望路)电缆招标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等进行标书制作和报价。

8.3.2 对有效报价进行算术平均,小于等于算术平均价95%的报价作废标处理。除废标以外的有效报价中,以最低报价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当最低报价出现并列时,由采购人当场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8.3.3 算术平均价计算:当有效报价大于等于4家时,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后进行算术平均。

8.3.4 如开标结果有效报价为3家时,直接以最低报价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如开标结果有效报价不足3家时,开标终止,重新组织招标。

8.3.5 有效报价是小于等于采购人上限价的报价。上限价为104万元,超过采购人上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标,直接予以淘汰。

8.4 定标:按本招标文件“8.3 定标方式”规定确定中标者。

8.5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予以废标。

8.5.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8.5.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人上限价或招标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8.5.3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8.6 招标人不向投标人解释未中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 8.7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经认定属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将视为无效：
- 8.7.1 投标文件正本或正本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8.7.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8.7.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 8.7.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 8.7.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8.7.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封装、提交的。
- 8.7.7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 8.7.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8.8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
- 8.9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投标人，并报经柯桥区公管办核准。

## 九、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 9.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前附表第14项。
- 9.2 开标时间：详见前附表第15项。
- 9.3 开标地点：绍兴市柯桥区柯桥华齐路1066号，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号交易厅。
- 9.4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原封退回投标人。

## 十、其他事项

- 10.1 招标活动全过程由柯桥区公证处实施公证。
- 10.2 本标文未尽事宜，另行以在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形式补充说明，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基本原则和精神执行。
- 10.3 本次招标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绍兴市柯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监督电话：0575-84130780
- 10.4 凡已交纳投标保证金并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均视同对本标文及评标办法的

认可，无异议。

招标人：绍兴柯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越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月2日

## 附件一：投标函

（招标人）：

我单位认真研究了编号为\_\_\_\_\_的关于\_\_\_\_\_的招标文件，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承担招标文件规定的中标投标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愿意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所填报的报价承接本招标项目的供应、安装就位、调试、检测、验收及技术服务等的任务。

2、一旦我单位中标，我们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合同签订后 天内完成货物供应。

3、我单位同意提供按照招标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和接受不一定按最低价中标。

4、如果我单位中标，我方将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5、除非另行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构成约束你我双方的合同。

6、本供货质量承诺为\_\_\_\_\_。

7、我单位已提交了投标保证金 \_\_\_\_\_元人民币，一旦发生下述行为，我单位（或公司）同意招标人取消我单位投（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从开标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撤回投标；

（二）开标、评标到定标期间发生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

（三）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按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8、我单位声明：参加招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9、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没有被发改委、人民法院等行政主管部门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公司唯一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_采购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_\_\_\_\_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18 年      月      日

##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内容	规格	数量	单位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1	电缆	vv-0.6/1kv-5* 25	14300	米			带de接地保护线
总报价（小写）							
总报价（大写）							

**说明：1、综合单价为包含所有相关费用的单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8 年 月 日

## 附件四：投标承诺书

\_\_\_\_\_: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项目标段\_\_的采购招标活动, 完全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并作如下承诺:

\_\_\_\_\_  
\_\_\_\_\_  
\_\_\_\_\_

我公司提供免费维修保养期后的维修保养办法及费用: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18年 月 日



## 附件五：投标提问书

\_\_\_\_\_:

我们认真阅读了\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技术资料，并对投标的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本公司愿意遵守和接受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和条款，恪守信誉、严肃竞标规则，在不改变要求的条件下，对下列容易产生理解上歧义的条款和未明确事项，提请招标人予以澄清解答。

需在投标中澄清、解答的问题：（可添页）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传 真： \_\_\_\_\_

经 办 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六：答疑纪要

各投标人在研究了\_\_\_\_\_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有关资料后，各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 16 时前提交了投标提问书，现招标人对各投标人的提问和招标文件作如下说明：

一、对各投标人提问的回复：

1、 \_\_\_\_\_

答： \_\_\_\_\_

2、 \_\_\_\_\_

答： \_\_\_\_\_

二、对招标文件补充说明如下：

1、 \_\_\_\_\_

2、 \_\_\_\_\_

招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 \_\_\_\_\_（盖单位章）

2018 年\_\_月\_\_日